

阜新市细河区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细河区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，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有关规定，按照市政府办公室的有关要求编制而成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—2022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信息情况

2022 年，区政府共制发文件 10 件，其中通过区政府网站主动公开 7 件，不公开 3 件，公开率为 70%。根据政务公开工作部署，区政府网站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，动态更新机构概况、便民通知、工作动态等信息，推进人大政协建议提案信息公开，主动公开答复建议提案，公开率达到 100%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及时规范办理依申请公开。2022 年，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件，全部按规定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，未发生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案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一是开设政策文件专栏，集中公开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，对政府文件按文号和年份进行分类，方便公众查询使用。二是根据职能变化，动态调整主动公开目录，对区政府部门、区直属事业

单位、镇、街道机构职能等信息及时公开、动态调整。按要求公开财政预决算、权责清单等法定主动公开内容，围绕民生实事、政府重点工作等加大公开力度，提高相关政府信息的解读质量。三是按照“谁起草、谁提出，谁审查、谁办理”的原则，明确文件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等公开属性，发布信息做到“三审三校”，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管理，提高政务公开工作实效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严格按照全市统一部署，对网站各栏目进行优化调整，对历史栏目进行归集整理。利用“细河政务”微信公众号的灵活便捷优势，扩大信息发布范围，进一步增强公开效果。对区内政务新媒体账号进行检查，规范信息发布流程，避免出现严重表述错误、账号长期不更新等问题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强化对区政府门户网站和“细河政务”微信公众号的日常检查，每月对区政府网站内容质量进行检测，严格落实发布、审核机制，保障区政府门户网站安全平稳运行。动态调整细河区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牵头制定全区政务公开考核办法，切实将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2	0	9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4802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36		
行政强制	2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.29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	总计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其他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2	0	0	0	0	0	0	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2	0	0	0	0	0	2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	
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2	0	0	0	0	0	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主要问题：一是各单位主动公开意识还不够强，业务水平不够均衡，队伍建设需进一步加强。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规范性需要进一步提高。

改进情况：一是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指导督促工作，加强全

区政务公开队伍建设，积极开展业务培训，不断提升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业务水平。二是优化提升依申请公开工作水平。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认真学习《政府信息公开典型案例》、《阜新市政务公开工作规范手册》等内容，进一步规范受理、审查、处理、答复、归档等工作流程，切实加强部门间协调联动，确保依申请公开信息工作稳妥有序开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细河区人民政府 2022 年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2022 年，细河区围绕助企纾困、六稳六保等领域以及市场主体、疫情防控、就业稳岗等方面加大信息公开力度。对政府文件、规范性文件、政府会议等及时进行公开，做好政策文件解读。主动公开建议提案办理情况，区政府各有关单位主动与代表委员沟通协商，深入开展调查研究，共同推动问题有效解决。在“5·15 政务公开日”期间，紧紧围绕“坚持依法行政，深化政务公开，加强法治政府建设”这一主题，有效利用区政府门户网站等线上载体，设置专栏开展宣传活动，为全区营造了良好的政务公开工作氛围。

2022 年，细河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文件精神，以《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为抓手扎实开展各项工作。